

志

餘

隨

筆

志餘隨筆

志餘隨筆總目

第一卷

隨筆四十七條 附錄一則

第二卷

隨筆五十九條

第三卷

隨筆七十九條 附錄七則

第四卷

隨筆九十二條 附錄四則

第五卷

隨筆六十五條 附錄六則

第六卷

隨筆一百條

右隨筆六卷曩治邑乘所搜集故實遇有無關體要爲編纂所不及者輒別紙存之抑或考古生疑臨文有見不揣弇陋亦附記焉積久得四百餘條夫見聞限於方隅非廣也學問得自獮祭非通也則鈔錄所餘亦竹頭木屑之比舉而投諸敝簏斯可矣願以士人讀書萬卷

大率務知遠大而瑣瑣遺聞近在鄉里者或有時不暇
厝意又以父老相傳一事迨稱述日久傳會支離盡失
眞實無以考辨訛者終訛矣且斯地自明以來設衛改
縣爲聲明文物之邦今者改弦更張弁髦一切他日求
窺厓略且恐有所不能矧其爲繁目細節者哉然則斯
編所輯雖爲志彙所不錄而以此證彼足以相輔者不
少也質諸鄉人士或曰可存於是稍加詮次彙錄而藏
諸家爲敝帚之享已耳丙子六月高凌雯識

--	--	--	--	--	--	--	--	--

志餘隨筆卷一

天津高凌雯彤皆

乙卯秋徐公菊人以鄉里文獻日就湮滅倡議修志詒書嚴先生範孫屬與華君璧臣商其事旣而復延李君嗣香喬君亦香劉君幼樵張君仲佳徐君少笙趙君幼梅及余出與會商數四議遂定翌年丙辰開局採訪屬余董其役余乃草採訪辦法函請縣公署備案轉牒各公署及各局所其經費徐公月捐銀百圓蘆綱公所月百圓警察廳縣公署月各五十圓其局地則借用倉廩

街北洋行營發審處西偏採訪之事卽於是年二月始其限以三年爲期

採訪辦法十九條

一修志局爲徵訪事實預備續修縣志起見先設採訪處以期易於集事

一舊志成書於同治庚午雖是年事蹟間有纂入然其犖犖大者尙付闕如此次採訪仍從同治九年
起俾與舊志銜接

一凡爲各舊志衛志 縣志所未載或載而未詳及紀

述偶有舛誤者儻有確實見聞自當據以補正一併採取不以同治九年爲限

一採訪與編纂不同事無巨細義主博收提要芟繁
需諸異日茲就邑中所經過及現行者廣爲蒐羅
暫定採訪門類如左

紀恩門 一王言 二聖藻 三恩典 四恤

政

天文門 一天象

輿地門 一晷度 二城池

馬路工
程附

三村鎮

四坊巷 五市場 六公署 七

公地

八祠廟

教堂

九古蹟

冢墓

附

十風俗

十一災異

河渠門

一水道

二河工

三水利

四津

梁

經政門

一賦稅

牙稅
附

二海運

三鹽法

四兵防

五海防

六警察

保甲
附

七學校

書院官書局
附

八司法

監獄
附

習藝
所附

食貨門 一戶口 二物產 三農藝 附墾務

四工藝 五商業

電燈
來水附

通商門 一商約 二租借地

交通門

一鐵路

電車附

二電報

電話附

三驛

傳

四郵局

五航路

自治門

一選舉 二地方會議 三各項集

會 四善舉

職官門

一歷任縣官及縣屬官 二歷任學

官 三歷任駐城文武官 四歷任

司法官 五厯任榷運官以上調查出身到任

年 月

六名宦

生存者
不錄

人物門

一科舉

中等以上學堂畢業獎勵出
身者附

二搢紳

以實官出仕者爲
特賞職銜不在此例

三

勤勞

生存者
不錄

四甯績

同上

五蔭襲

六封贈

以有譜
輔爲斷

七文苑

生存者
不錄

八藝術

同上

九孝友

同上

十忠義

十一獨行

生存者
不錄

十二方技

同上

十三壽考

照舊志以八十歲以上
爲本惟已故者注明卒

卒

於何年生存者注明
至某年若干歲

十四僑寓

十五列女

藝文門

一有關本邑掌故之撰述 二邑人

所撰述之書集

雜事門

輿圖門

一全縣總圖 二城廂圖 三四鄉

分圖

四水道圖 五海口圖 六

鐵路圖

七租界圖 八一切建築

圖

大事記 一庚午紀事 二甲午紀事 三庚

子紀事

一上開門類以外如有視為應入縣志事項或訪得事項與上開門類相屬及可入雜事門者請一併錄送以補疏漏

一公舉採訪員按照門類分任採訪並月舉四鄉採訪及在京採訪員以資羣力凡各項採訪員均不拘定人數

一徵文考獻事緒綦繁凡屬鄉人均與有責亟望博

聞之士有所餉遺或確知某事詳見某書某案現存某處函示途徑俾易搜尋

一公請省公署轉飭各官署局所遇有應入縣志事項隨時錄送或採訪處有應調查之案卷隨時備函調取

一所謂用之官冊檔案由各官署局所函送到局時查點件數出具收據俟鈔錄完竣備函送還其未送還以前由採訪處妥慎局藏

一各官署局所文件如有關繫重要事件未便借出

者由採訪處派員前往查閱檢定起結隨帶書手就地鈔錄

一應採之件或案卷不存或一事而首尾不備有應在京署調查者由在京採訪員辦理

一遇有採訪員出外調查由局發給川資

一凡有關掌故之撰述或專書或有所散見之書均應盡力搜羅吾鄉夙多藏書之家如有此項書籍請送交採訪處作爲借用

一收到借用書籍由採訪處出具收據其書應妥善

保存俟編纂告竣再行歸還如有秘笈孤本不欲
在局久留者商訂期限趕速鈔錄如期奉還

一書史以外尤資於圖測繪日精當有佳製除由局
購置及同人捐助外如有借用照上借用書籍辦
理其屬於官家者照上調用官冊檔案辦理

一地方規制屢有廢興紀事體例務存本末自同治
庚午迄宣統辛亥尤爲一大結束凡所採訪之事
遇有建置及改革或廢止務將年月敘入不厭求

詳